

黄 梅 县 民 政 局

黄 梅 县 发 展 和 改 革 局

黄 梅 县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局

黄 梅 县 财 政 局

文件

梅民政字〔2025〕25号

关于规范殡葬服务价格公示管理的 通 知

县殡葬管理服务中心（县殡仪馆）：

为进一步规范殡葬服务价格行为，推动殡葬改革和殡葬事业发展，有效减轻群众丧葬负担，依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殡葬服务收费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24〕70号）、《省民政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全省殡葬服务机构减项降费优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民政发〔2025〕3号）及《关于规范殡葬服务价格公示管理的通知》（黄民文〔2025〕18号）文件要求，现制定《黄梅县殡仪服务收费“一图三表一说明”服务清单》（详见附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件)，请你单位严格对照清单内容抓好贯彻落实，确保殡葬服务价格公示透明、收费规范，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施行，此前规定与本通知规定不符的，一律按本通知规定执行。

附件：

1. 黄梅县殡仪馆服务环节及收费项目流程图
2. 黄梅县殡仪馆殡葬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含政府定价服务项目、常规延伸服务自选项目、其他延伸服务自选项目）
3. 黄梅县福寿陵园公墓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
4. 黄梅县殡仪馆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说明



黄梅县民政局



黄梅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黄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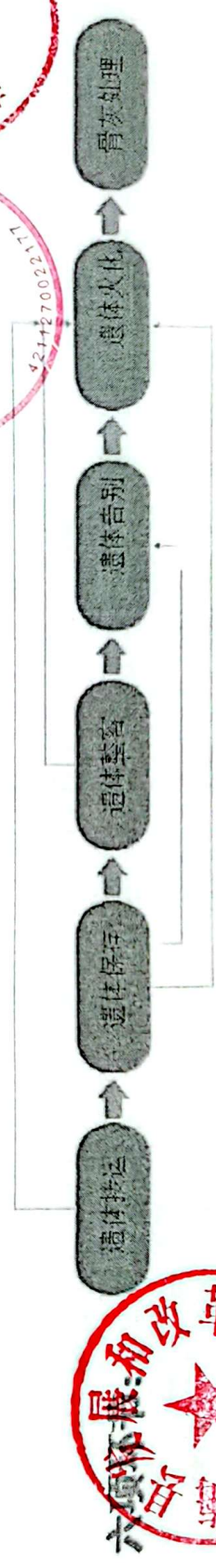
黄梅县财政局

2025年7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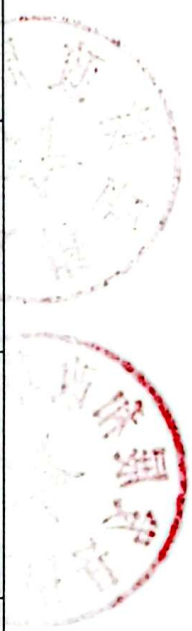




黄梅县殡仪馆服务环节及收费项目流程图



基本服务 (普惠范围免费, 1-4项)	1. 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	2. 遗体存放(含冷藏、冷冻保存)	/	/	/	3. 遗体火化(含骨灰装整)	4. 骨灰寄存
重要延伸服务 (自选, 5-6项)	/	/	5. 遗体整容化妆(含洁身、更衣)	6. 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含礼厅)	/	/	/
常规延伸服务(自选, 7-10项)	9. 护灵礼仪服务(护送遗体); 9. 礼乐服务	9. 守灵礼仪服务	8. 殡葬用品服务(寿衣、尸袋)	7. 挽联挽幛制作; 9. 追思仪式	8. 殡葬用品服务(骨灰盒、尸袋等); 9. 护灵礼仪服务(护送遗体); 10. 随葬用品处置	8. 殡葬用品服务(骨灰盒); 9. 护灵礼仪服务(护送骨灰)	
其他延伸服务(自选, 11-14项)	13. 租车服务 14. 个性化服务(特殊遗体收殓)	14. 个性化服务(协助相关单位尸检)	12. 遗体整形; 14. 个性化服务(通过专业手法, 辅助专业器材使遗体口腔闭合)	11. 花类服务	11. 花类服务 14. 经医疗机构委托运输并焚化医疗废物。	13. 租车服务	





黄梅县殡仪馆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试行）

政府定价服务项目					
(监制部门：黄梅县发改局、黄梅县民政局、黄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黄梅县财政局)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类型	价格	定价形式
1	遗体接运 (含抬尸、消毒)	1. 黄梅县辖区范围内，到指定地点接运遗体；对正常死亡遗体进行消毒处理后装殓。 2. 该服务项目含殡仪车接运、遗体抬运、遗体消毒。 3. 特殊遗体价格双方协商。 4. 黄梅县辖区外的遗体接运参考第 15 项租车服务。	每具	240 元-330 元/具(免费) 根据县发改部门批复据实结算	政府定价 (具有本县户籍或本县常住 人口享受政府普惠免费政 策；城乡低保、城乡特困、 享受优恤补助金的优抚对象 免费赠送普惠指定款骨灰盒 1 个)
2	遗体存放 (含冷藏、冷冻保 存)	在殡仪馆内将遗体放入冷藏棺(冷藏柜)内，以低温方式保存遗体，组合式冷藏设备保存。	台	组合式冷藏柜 80 元/天；单体冷藏棺 10 元/小时(3 日或 72 小时以 内免费)	
3	遗体火化(含骨灰 装整，火化设备自 选)	服务内容包含用火化设备对遗体、遗骸或残肢等进行焚化，按 表属要求并对出炉骨灰按程序拾检、粉碎、装盒。	平板炉， 每具 拣灰炉， 每具	350 元/具(免费) 1050 元/具 (减免平板炉费用，差 价由客户承担)自费 700 元	



4	骨灰寄存	将骨灰存放在指定位置，	每格	12元/月或144元/年 (自存放之日起1年内 免费)	
5	遗体整容化妆 (含洁身、更衣)	对遗体容貌进行修饰和美化；洁身是指对遗体进行清洁卫生处 理；更衣指按程序或客户要求对遗体更换衣物，注：遗体整形(含 对头颅、面部、躯体进行修复)不包括在内。	普通	200元/具 (此价格为最高限价， 特殊遗体根据耗材、类 型等双方协商。)	
6	重要延伸 服务 (自选)	提供哀悼、祭奠、追思逝者的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含礼厅及 礼厅内固定布置的设备物品，礼厅出租的花圈另计)。包含： 场所消毒、音响、电视、空调、沙发、桌椅设备等基础必备服 务。	大厅(孝 仁厅、孝 贤厅)	45元/小时(面积为205 平方米)	政府指导价 (告别厅、悼念厅使用时间 不足1小时按1小时收费)
			中厅(孝 义厅、孝 礼厅、孝 信厅、孝 智厅)	35元/小时(面积为122 平方米)	
			小厅(告 别厅1、3、 5、7号厅)	20元/小时(一小时内 免费)(面积为55平 方米)	



常规延伸服务自选项目					
(监管部门：黄梅县民政局、黄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类型	价格	定价形式
7	挽联挽幛制作	制作用于花圈上的挽联和用于礼厅布置的悼念横幅。	挽联制作	花圈挽联 10 元/幅；悼念横幅 200 元-400 元/幅（内联 200 元；外联 200 元）可单选	市场调节价
8	常规延伸服务（自选）	用于装骨灰的容器。	骨灰盒	200 元 -4000 元/个 备注：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享受优恤补助金的优抚对象免费赠送普惠指定款骨灰盒 1 个（共 2 款可供选择）	市场调节价 (详情见展示架及展示区价格公示)
		逝者穿的衣服。	寿衣	380 元- 680 元/套	
		洁具袋	尸袋	50 元/个	
9	礼仪服务	追思仪式：按客户需求，对逝者追悼、告别等进行仪程活动引导，司仪主持等服务。	司仪服务	200 元/次	市场调节价
		护灵礼仪：由礼仪人员对灵柩、骨灰盒进行礼仪护送。	护灵服务	护送遗体 200 元/次；护送骨灰 200 元/次(可单选)	



			礼乐礼仪：在护灵礼仪活动中提供礼乐服务。	礼乐服务	200 元/次	
			守灵礼仪：按客户需要，提供守灵入驻，祭奠等个性化服务。	守灵入驻服务	200 元/人*夜（按丧属需求定人数）注： 19:00-07:00	
10		随葬用品处置	对逝者遗物、随葬用品进行环保焚化处理。	遗物处理	100 元/次	市场调节价
其他延伸服务自选项目						
(监制部门：黄梅县民政局、黄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类型	价格	定价形式
11	其他延伸服务(自选)	花类服务	提供鲜花花艺设计、制作，布置灵堂厅堂。	厅堂鲜花制作	1600-5600 元/次	市场调节价 (详见公示图册)
			提供鲜花花艺设计、制作，布置遗体周身。	鲜花装扮遗体	500 元/具	
			提供鲜花花艺设计、制作的花圈、高架花篮等。	花圈、高架花篮等	150 元-1000 元/个	
			提供鲜花花艺设计、制作的支花、花束（手捧花）、花篮等。	支花、花束、花篮	3 元/支、 20 元/束、 60 元/个	
			需要个性化鲜花设计服务等。	个性化鲜花制作	面议	



12	遗体整形	对变形、破损、残缺的遗体进行外形修复、3D打印、缺失重塑等。	缝合、包扎、整形等	面议	市场调节价
13	租车服务	按客户要求提供遗体接运基本殡葬服务以外的殡葬服务所需车辆，将黄梅县辖区范围外遗体(骨灰)接运回黄梅县辖区内殡仪馆，或将需回原籍地火化的遗体运送至黄梅县辖区范围外的殡仪馆；按客户要求将骨灰由殡仪馆送至殡仪馆以外其它区域内的指定地点。	殡仪专用车	10元/公里 (按往返全里程计价，路桥费另计)	市场调节价
14	个性化服务	特殊遗体收尸。	收殓	800-2000元/具 视遗体受损程度定价，最高不超过2000元/具	市场调节价
		协助相关单位尸检。(委托人支付)	协助尸检	2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通过专业手法，辅助专业器材使遗体口腔闭合。	口腔闭合服务	100元/次	市场调节价
		经医疗机构委托运输并炭化医疗废物。	纳入殡葬管理的肢体及死胎处理	350元/箱；运输费、搬运费按协议价收费	医疗机构协议价





黄梅县福寿陵园公墓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

(监制部门：黄梅县发改局、黄梅县民政局、黄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黄梅县财政局)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类型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定价形式	备注
1	墓位(格位)及其管理维护	为客户安置骨灰提供墓穴(格位), 含落墓(开墓、安放、封穴施工及材料)服务; 对公墓设施进行维修、保养和管理(自购墓之日起计算 20 年, 包含周期内的日常环境维护、安全管理、硬件设施、墓地管理人员劳务费等)。	双墓	元/个	5900 (含 20 年管理维护费)	政府定价	按到期时最新的标准续交, 可按 1 年、5 年、10 年收费, 但一次性收费不超过 20 年。
2	合葬服务	将逝者遗骸或骨灰与已安葬的逝者遗骸或骨灰进行合葬(含起墓服务)。	合葬服务	元/次	500	市场调节价 (备案后执行)	自主选择
3	墓位配套服务	在墓体等安葬标志物上制作逝者人像, 包含瓷像和影雕袋。	图像制作	元/块	高清 500 元 普通 280 元	市场调节价 (备案后执行)	自主选择
		在墓体上刻描文字、增加文字、用金黏贴文字等。	墓体文字服务	元/字	大字 20 元/个, 小字 8 元/个; 现场刻字大字 30 元/个, 小字 20 元/个。	市场调节价 (备案后执行)	自主选择



黄梅县殡仪馆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说明

一、文件依据

- 1、《省发改委 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省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殡葬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鄂发改价调〔2022〕415号）；
- 2、《省民政厅 省发改委 省财政厅 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全省殡葬服务机构减项降费优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民政发〔2025〕3号）；
- 3、湖北省标准化学会团体标准 THBAS 072-2024《选择性殡葬服务项目指导目录》；
- 4、《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制定黄梅县殡仪馆殡葬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梅发改价格〔2024〕7号）；
- 5、《黄梅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县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全面免除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二、普惠范围

实施“四免一送一奖补”政策

- 1、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对象：(1)具有黄梅户籍的城乡居民；(2)经公安部门认定的无名尸；(3)在黄梅县就读的非黄梅县户籍学生；(4)驻梅部队现役军人；(5)在黄梅居住，与在黄梅县企事业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履行期内）并按规定缴纳养老保险费1年以上的外来务工人员。



2、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项目及标准: (1) 免遗体接运费 240—330 元; (2) 免遗体普通火化费 350 元; (3) 免除在殡仪馆 3 日内遗体冷贮费; (4) 免 1 年内的骨灰寄存费; (5) 免费送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享受优恤补助金的优抚对象骨灰盒 1 个。

补充说明: 以上普惠范围以外的项目, 如有需要, 自行购买或补差价。

其它惠民殡葬政策:

1、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政策: 选择树葬、花葬等生态安葬的, 每例奖励 500 元; 不保留骨灰、不占地安葬的, 每例奖励 2000 元。

三、服务项目具体说明

1、遗体接运费限免于一次, 第二次及以上运输费用, 黄梅县内按政府定价(区域)标准收取, 黄梅县外参照租车服务收取;

2、免除遗体火化费, 限于平板炉所需的费用 350 元, 丧户需要提高服务标准(拣灰炉), 溢价部分自行支付;

3、在殡仪馆超出 72 小时(3 天)以外的遗体冷贮费用, 由丧属自行结算; 未在殡仪馆停放的不补差价。组合式冷藏柜 80 元/天, 使用时间不足 1 天按 1 天收费; 单体冷藏棺 10 元/小时, 使用时间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收费;

4、骨灰寄存超出一年以外的费用, 由丧属自行结算;

5、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含告别厅、悼念厅), 使用时间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收费;



6、免费赠送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享受优恤补助金的优抚对象骨灰盒 1 个，限于在“惠民殡葬用品区”挑选。如对骨灰盒有其他品质需求的，丧属自行购买，不补差价；

7、清单中标注的所有自选服务项目，均由家属自主选择。

四、退费及监督备案

1、**退费说明：**已缴纳殡葬服务费用的，若因特殊原因未开展服务项目，可凭缴费凭证在规定时间内申请退费。经黄梅县殡葬管理服务中心核实后，按照实际未使用的服务项目和相应收费标准退还费用。但已提供的服务项目费用不予退还，如已进行遗体接运、遗体火化服务的，接运费、火化费等不予退还。

2、**监督备案：**黄梅县殡葬管理服务中心严格按照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执行收费，所有收费项目和标准均在服务场所醒目位置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同时向黄梅县民政局、发改局、财政局和市场监管局进行备案。价格监督电话：12345、12315，市民如发现有违规收费等情况，可随时拨打该电话进行投诉举报。本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说明由黄梅县民政局、发改局、财政局和市场监管局具体监制。

